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10 學年 學研究所招生

戲劇學系碩士班、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面試順序表

=====

戲劇學系碩士班(乙組：三修戲劇類組)

面試順序表

注意事項：

1. 請考生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份證正本，依據面試時段辦理報到。
2. 自開始叫號後，20 分鐘內仍未報到者，喪失面試資格，如上午 9 時 00 分開始叫號，9 時 20 分仍未報到者，喪失面試資格。(根據招生簡章附錄三「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考試試場規則」第十一條之規定。)
3. 所有考生皆應自備口罩、攜帶健保卡，且配戴口罩後才准進入考場應試。進入考場前，由試務人員對考生進行體溫檢測、手部消毒後，才准進入考場。若有發燒(體溫在 38 度或高於 38 度)，或有明顯咳嗽等呼吸道症狀者，須配合填寫旅遊史及自主健康管理調查表，並另行安排於備用考場視訊應試。若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，依政府規定不可外出，我們將要求離場並逕行通報。
4. 考場範圍內，僅限有准考證的考生進入。除非必要，請不要帶陪考人員，以便各項量體溫、報到動線順利進行。

口試日期及地點：110 年 3 月 15 日(一)

地點：戲舞大樓 T2315 教室

【叫號】：10：00 - 10：20

【順序】：312001 ~ 312006

【時段】：10：30 - 11：30

※報到請至戲舞大樓一樓報到處※